

证券代码：873833

证券简称：美心翼申

公告编号：2024-030

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申请授信的基本情况

根据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及资金状况，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权期限有效期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重新核定额度前。

1、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申请最高额不超过8,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授权期限有效期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重新核定额度前，该授信额度用于流动资金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银承贴现、存单质押等业务。

本次授信以公司提供信用保证及自有资产工业用地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抵押物为公司单独所有的位于重庆市南岸区花园路街道丹龙路19号的2项工业房地产（产权证号：106房地证2015字28176号、106房地证2015字28174号），具体的抵押金额、抵押期限等以公司和银行双方最终实际签署合同为准。

（2）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申请最高额不超过10,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授权期限有效期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重新核定额度前；该授信额度用于流动资金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银承贴现、存单质押等业务。

本次授信以公司提供信用保证及公司自有资产工业用地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抵押物为公司单独所有的位于涪陵区聚龙大道192号的5项工业房地产（房屋建筑面积共51335.81平方米及其应分摊的土地使用权面积，产权证号：渝（2023）涪陵区不动产权第000716291号、渝（2023）涪陵区不动产权第000716519号、渝（2023）涪陵区不动产权第000716745号、渝（2023）涪陵区不动产权第000716976号、渝（2023）涪陵区不动产权第000717261号），具体的抵押金额、抵押期限等以公司和银行双方最终实际签署合同为准。

二、 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是公司日常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需要，通过银行融资方式为自身发展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日常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四、 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